

关于印发《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中医药文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健康局（中医药管理局）、党委宣传部、教体局、文化和旅游局，国家级开发区卫生健康管理办公室、党政办公室、教育分局、社会工作部，南海新区公共服务局、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局，委直各医疗卫生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工作要求，答好山东省中医药文化建设特色卷，推动实施中医药文化弘扬传承工程，根据《山东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方案》、《山东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中医药文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等系列文件，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制定了《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中医药文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

威海市教育局

威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11月16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 中医药文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

为弘扬传承中医药文化，推动威海市中医药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根据国家和省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要求和《中共威海市委 威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威海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弘扬传承中医药文化，提升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为核心，以中医药文化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重点，积极推进全市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长效工作机制建设，推动中医药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努力在中医药文化研究、传承保护、特色打造、阵地建设、文化传播、产业发展等方面实现新突破，充分释放中医药的多元功能和价值。到 2025 年，全市中医药文化弘扬传承取得显著成效，人民群众中医药文化获得感显著增强，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达到 25%以上，初步建立促进中医药文化创新发展的新机制，形成具有威海特色的工作经验，为山东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作出贡献。

二、主要任务

（一）建设威海中医药文化研究保护体系

1. 加强中医药文化研究队伍建设。鼓励中医药机构、相关院校、企业、民间优秀传统文化研究方面的专家，开展中医药文化研究工作，推动建设中医药文化发展战略智库，建立健全中医药文化研究人才培养机制，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专业突出、求实创新的中医药文化研究队伍。〔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2. 深化威海市域中医药文化内涵研究。按照“两个结合”“两个创造”要求，推进中医药文化理论研究，形成学术成果。将中医药文化研究纳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传承工程，开展传统文化与中医药融合发展研究，凝练中医药精神内涵，挖掘中医药文化核心价值理念和现代价值，探索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的路径和模式。〔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排在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3. 加大对中医药的保护挖掘力度。积极推进威海市域内中医药验方、秘方和传统疗法保护挖掘整理工作，力争到 2025 年，在全市征集筛选一批特色鲜明、疗效显著的中医药传统诊疗技术，整理开发一批中药秘方验方和炮制技术，保护利用一批中医药古籍文献资料，宣传推介一批医德高尚、在某一领域具有独特技法的中医传承人，逐步形成具有威海特色、独创独有、安全有效规范的中医药特色疗法数据库。〔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4. 推进中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强市域内中医药非

物质文化遗产的发掘、立项、保护与传承，鼓励有条件的单位、个人积极申报非遗项目，加强对中医药类项目申报工作的培训指导，加大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推广力度，扩大中医药文化传播。〔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二）凸显威海中医药文化特色

5. 开展中医药“赶大集”系列活动。选择中医药文化特色突出、方便群众参与的地点，采取中医药专家义诊、产品展示、特色疗法体验、养生保健知识宣讲、线上直播等形式，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中医药文化宣传推介活动。通过中医药“赶大集”的方式，将中医药事业和产业相结合，向群众展现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医药文化，推动中医药融入百姓生产生活。鼓励各区市充分利用名人名医、名店名堂、名药名企等资源举办中医药文化论坛、文化节等活动，打造威海地方文化品牌。〔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6. 开展“中医药伴我成长”活动。鼓励学校与医疗机构搭建中医药文化传播的桥梁，将中医药文化融入优秀传统文化课程，支持有条件的学校开设中医药文化校本课。开展省市级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试点学校建设和评选，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师资培训。将中医药预防近视、脊柱侧弯纳入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内容。举办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中医药社团活动、研学活动等，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促进青少年了解中医药、体验中医药、

热爱中医药。〔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7. 持续推进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在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推广以艾灸为代表的中医适宜技术，建设免费艾灸体验馆或体验室，向群众免费提供艾灸体验服务，免费进行健康宣教。到2025年，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覆盖群众50万人，进一步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优势，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防病治病能力，让中医药更好的助力乡村振兴、惠及民生、服务大众。〔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三）打造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阵地

8. 加强中医药机构文化建设。坚持用“大医精诚”理念和中医药“仁和精诚”核心价值观培根铸魂。继续推进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示范单位建设，推动各级中医药机构加强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场馆、设施设备、人才队伍和功能建设，发挥中医药文化传播主阵地作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9. 推进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不断提升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管理服务水平，鼓励有条件的机构积极利用自有资源建设和参评国家、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鼓励省级及以上的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积极建设、申报市级相关研学基地，传播中医药文化。到2025年底，全部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创建为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10. 加强基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阵地建设。鼓励基层中医馆、国医堂、村卫生室等群众活动场所积极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积极协调社会力量和资源建设中医药文化长廊、文化街区和主题公园,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乡村综合文化中心等阵地建设作用,开展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活动,打造覆盖系统内外、便民利民的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阵地群。〔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四) 推进中医药文化产品创作供给

11. 丰富中医药文化宣传形式。以普及中医药文化科普知识为核心,以满足群众需求为导向,坚持思想性、科学性、普及性、针对性相统一,以图书、宣传册、挂图、折页以及音像制品等多种传统载体,及电子读物、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向群众广泛传播中医药文化科普知识。〔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12. 推进中医药文艺作品创作。积极推进中医药与文化、文艺、影视等跨界融合,充分调动相关社会力量积极性,开展中医药文学、艺术、影视作品创作,通过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美的作品,面向社会传播中医药文化内涵、核心理念和现代价值。〔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13. 开发中医药文化产品。充分利用我市中医药文化资源,调动系统内外积极性,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开发中医药文化传播

产品，利用数字、信息、网络等新技术，促进中医药文化播产品升级。积极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品，讲好中医药故事。〔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五）畅通中医药文化传播渠道

14. 积极开展群众性中医药文化传播活动。深入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主题活动，建立健全中医药文化科普知识巡讲机制，开展中医药文化传播活动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进工地等“六进”活动，通过义诊、讲座、体验、展览展示、巡讲、文化作品征集、知识大赛、文艺演出等形式，广泛传播中医药文化理念和健康养生知识，提高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15. 拓展中医药文化社会传播渠道。立足传统媒体，做好大众传播，结合24节气、传统节日、中医药健康产品、中医药文化基地等中医药元素，策划推出一批有代表性的中医药养生保健类栏目，推广中医养生保健理念，或通过媒体直播、明星探店等方式，让群众了解中医药文化和中医药企业，增强中医药文化的吸引力和影响力。〔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委宣传部〕

16. 促进中医药文化对外交流。积极发展入境中医健康旅游，开辟对外交流渠道，开展形式多样的中医药文化交流活动。充分利用韩博会这一威海对韩交流的平台，促进中医药文化海外传

播，做好中医药文化交流活动的对外宣传报道。〔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六）发展中医药文化产业

17. 丰富中医药文化产业发展载体。倡导中医药文化与健康产业融合发展，鼓励相关院校、企业、机构等与社会力量结合，建设有特色、有内涵的中医药文化综合体、文化创意机构、中医书院等新型产业载体，满足社会多层次中医药健康文化需求，繁荣中医药文化产业市场。〔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18. 拓展中医药文化产业和产品市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中医药与各类文化旅游业态融合，推进中医药文化出版、演艺、影视、动漫、游戏等产业发展。充分挖掘中医药文化产业属性，开发推广包含威海中医药元素的日用品、纪念品、伴手礼、表情包等品种多样、特色鲜明、注重体验的中医药文化“威海手造”产品，并将产品深度融入各大旅游景点，丰富中医药文化产品市场供给。〔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19. 发展中医药文化旅游产业。积极推动中医药文化资源与休闲旅游有机结合，引导建设中医药健康旅游特色项目，培育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提升威海中医药健康旅游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管理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重要指示要求，加强党对中医药文化建设工作的领导，坚定中医药文化自信，把握正确政治方向，推动中医药文化建设，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二）创新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多方力量，落实部门职责任，发挥专家指导作用，形成推动中医药文化建设的强大合力，创新中医药文化发展模式，全面推进威海市中医药文化建设。

（三）落实地方责任。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将中医药文化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全局工作统筹规划，凝聚力量、精心实施，确保各项任务扎实有序推进。

（四）营造良好氛围。建立健全正向激励机制，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加强宣传引导，促进形成中医药文化广泛传播的良好局面，营造有利于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